

证券代码： 601375

证券简称： 中原证券

公告编号： 2018-020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7年6月6日，中国证监会颁布《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对合规负责人的任免程序、主要职责等方面提出了新的要求。为确保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符合《办法》的有关规定，须对相应条款进行修改。

2018年3月2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上报中国证监会河南省监管局核准。

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一、本次公司章程变更以下条款：

1、第二百二十三条变更为：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二百二十三条 公司设合规总监。合规总监为公司合规负责人，是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决定聘任和解聘，合规总监的任免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合规总监不得兼任与合规管理职责相冲突的职务，不得分管与合规管理职责相冲突的部门。</p> <p>董事会决定聘任合规总监，应当经公司注册地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后，合规总监方可任职。</p> <p>董事会解聘合规总监，应自解聘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将解聘的事实和理由书面报告公司注册地证券监督管理部门。</p>	<p>第二百二十三条 公司设合规总监。合规总监为公司合规负责人，是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决定聘任和解聘，合规总监的任免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合规总监不得兼任与合规管理职责相冲突的职务，不得负责管理与合规管理职责相冲突的部门。</p> <p>董事会决定聘任合规总监，应当向公司注册地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报送拟聘人员简历及有关证明材料，注册地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后，合规总监方可任职。</p> <p>董事会在任期届满前解聘合规总监，应当有正当理由，并在有关董事会会议召</p>

	<p>开 10 个工作日内将解聘理由书面报告注册地证券监督管理部门。</p> <p>前款所称正当理由，包括合规总监申请，或被注册地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责令更换，或确有证据证明其无法正常履职、未能勤勉尽责等情形。</p>
--	---

2、第二百二十四条变更为：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二百二十四条 合规总监的主要职责：</p> <p>（一）审查公司的内部制度、规程是否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的要求；</p> <p>（二）审查公司的重大业务、重大决策是否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的要求。公司的重大业务做出决策之前，要经合规总监审核。如果合规总监提出反对意见，而业务部门仍坚持的，合规总监要向董事会、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报告；</p> <p>（三）及时发现并督促解决公司在日常经营中存在的问题，并制作合规报告，向公司董事会、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报告；</p> <p>（四）组织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员工进行合规培训，培育合规文化；</p> <p>（五）为公司其他部门和人员提供合规咨询；</p> <p>（六）与中国证监会和行业自律组织进行沟通和协调。</p>	<p>第二百二十四条 合规总监的主要职责：</p> <p>（一）审查公司的内部制度、规程，重大业务、重大决策、新产品和新业务方案是否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的要求，并出具书面合规审查意见。如果公司不采纳合规总监的合规审核意见，合规总监应将有关事项提交董事会决定；</p> <p>（二）合规总监发现公司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合规风险隐患的，应及时向董事会、经营管理主要负责人报告，提出处理意见，并督促整改。同时督促公司及时向注册地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报告；公司未及时报告的，应直接向注册地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报告；有关行为违反行业规范和自律规则的，还应向有关自律组织报告。</p> <p>（三）组织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员工进行合规培训，培育合规文化；</p> <p>（四）为公司其他部门和人员提供合规咨询；</p> <p>（五）与中国证监会和行业自律组织进行沟通和协调。</p> <p>（六）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p>

	合规总监认为必要时，可以公司名义直接聘请外部专业机构或人员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	---

3、第二百四十四条变更为：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二百四十四条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p> <p>（一）检查公司财务；</p> <p>.....</p> <p>（九）制定监事薪酬数额和发放方案，向股东大会提交监事绩效考核、薪酬情况专项报告。</p> <p>（十）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p>	<p>第二百四十四条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p> <p>（一）检查公司财务；</p> <p>.....</p> <p>（九）制定监事薪酬数额和发放方案，向股东大会提交监事绩效考核、薪酬情况专项报告。</p> <p>（十）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权。</p>

二、本次公司章程无新增条款。

三、本次公司章程无删除条款。

特此公告。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30日